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华海药业合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充分发挥我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汉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汉兴”）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药业”）在联苯生产、销售等方面的优势，共同拓展市场，双方于2015年3月13日签订了《增资协议》。根据协议内容，山东汉兴将与华海药业共同对华海药业下属全资子公司昌邑华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邑华普”）进行增资。其中华海药业以现金方式增资2,129.18万元，山东汉兴将以设备方式增资2,894.50万元，增资完成后，昌邑华普的注册资本将从883.46万元增加至5,907.14万元。其中，华海药业持有昌邑华普51%的股权，山东汉兴持有昌邑华普49%的股权。

一、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一）山东汉兴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1、法人：徐新良

2、注册资本：5,500万元

3、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硝酸540t/a、氢溴酸2100t/a、DL-对羟基苯甘氨酸、DL-对羟基苯海因、苯乙烷磺酸（D）复盐、D-对甲砒基苯丝氨酸。其中联苯产品的成本和质量在行业中具有较大竞争力，且该产品的规模效应显著。

4、主要财务数据：2013年12月31日，山东汉兴的资产总额为47,193.19万元，负债总额为32,705.95万元，净资产为14,487.24万元，营业收入为55,814.64万元，净利润为2,305.63万元（经审计）。2014年9月30日，山东汉兴的资产总额为49,361.33万元，负债总额为33,791.75万元，净资产为15,569.58万元，营业收入为46,111.80万元，净利润为1,082.34万元（未经审计）。

（二）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法人：陈保华

2、注册资本：785,887,271元

3、经营范围：药品生产。医药中间体制造，经营进出口业务。

4、主要财务数据：2013年12月31日，华海药业的资产总额为446,610万元，负债总额为144,682万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为301,929万元，营业收入为229,641万元，净利润为36,342万元（经审计）。2014年9月30日，华海药业的资产总额为436,818万元，负债总额为115,074万元，净资产为321,744万元，营业收入为180,620万元，净利润为20,675万元（未经审计）。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名称：昌邑华普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法人：祝永华

2、注册资本：883.46万元

3、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联苯腈、二甲联苯、氯化镁。。

4、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5年2月28日，双方增资前，昌邑华普资产总额1,569.19万元，负债总额685.73万元，净资产883.46万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0元（未经审计）。

三、协议主要内容：

协议约定：昌邑华普主营联苯产品的生产、销售，日常经营管理等由山东汉兴负责，华海药业承诺在不高于市场价格的前提下，其自身不低于80%的联苯需求将从昌邑华普采购，同时，双方共同推动昌邑华普开发高端客户，进一步拓展和占领联苯市场。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联苯产品是沙坦类药物的关键中间体，因此，此次合作将使双方在技术和销售方面实现优势互补，在确保技术方面优势的前提下，还能进一步开拓市场，提高联苯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且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3月13日